

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

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服 务 合 同

合同编号：

服务名称：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采购人（买方）：北京工业大学

服务方（卖方）：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1.13

合 同 书

北京工业大学（采购人）的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名称）中所需“过程跟踪审计服务”（服务名称）经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以BJJQ-2025-1228/03号招标文件，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买方与卖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特殊条款
- d. 合同一般条款
- e.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f.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地点：北京市房山区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 17541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4159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3823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室、实验实习用房、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食堂、单身教师宿舍、后勤及附属用房、留学生生活用房、外籍教师生活用房、设备用房、人防工程兼车库、能源站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159299 万元，其中工程费 14351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196 万元，预备费 7586 万元。

2. 服务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审核；招标文件审核；合同审核；工程计量与价款支付审核；隐蔽工程鉴证和验收审查；工程价款调整审核；材料及设备的确认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工程管理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卖方需按买方的要求出具跟踪审计报告、审计成果文书。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以下所有涉及金额均为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万元（¥5,200,000.00元）。

4. 付款方式

卖方须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元）。

合同总价中包含全过程审计所有费用（含结算审核），不再根据实际的建安工程费进行调整。

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

4.1 卖方出具本项目中全部施工总承包的招标控制价审核意见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万元整（¥2,600,000.00元）。

4.2 本项目中全部施工标段竣工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支付，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元）。

4.3 本项目中全部施工标段结算完成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元整（¥1,560,000.00元）。

4.4 卖方出具本项目中全部施工标段的最终全过程跟踪审计报告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元）。

4.5 付款前买方审核付款条件和依据后，符合合同约定的，买方按照上述约定时间支付。

5、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审计服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后为止。

6、质量标准

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如有更新，以最新标准为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简称《计价标准》）、《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标准》（GB/T 50854-2024，简称《计量标准》）、《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范》等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及国家和北京市相关标准。

最高投标限价编制依据：《建设工程施工消耗量标准》（DB11/T 2382）。

7、廉洁要求

卖方的审计人员不得私自与工程管理部门、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工程关联单位单独接触，即：审核人员在全过程审计工作中，应保证廉政执业，不接受影响公正执业的单方宴请、娱乐活动或索贿受贿。一经查出，涉事人员应立即调离本项目。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因卖方违反本廉洁要求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有权要求卖方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各项损失。

8.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北京工业大学
(印章)

卖方名称：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印章)

2016 年 1 月 13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授权代表(签字)：周浩芳

授权代表(签字)：李艳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35 号院 1 号楼 13 层 1316 室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799003017N

邮政编码：100124

邮政编码：100161

电 话：010-67391720

电 话：010-6331916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广渠路支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丰台北路支行

账 号：02 0000 3709 0890 28526

账 号：1100 6009 80188 0000 8943

胡家曦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相关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服务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服务的地点。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书第4项。

5 延迟服务

5.1 卖方应按照买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5.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推迟延误，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

6 违约赔偿

6.1 除合同第 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7 不可抗力

7.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15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8 税费

8.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9 合同争议的解决

9.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 违约解除合同

10.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0.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

10.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的；

10.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0.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0.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

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0.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0.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0.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1 破产终止合同

11.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2 转让和分包

1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不能分包。

13 合同修改

13.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4 通知

14.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5 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6 履约保证金

16.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时，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16.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6.3 履约保证金在卖方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前应完全有效。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7 合同生效和其他

17.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7.2 合同签订方式：书面

17.3 本合同一式 7 份，以中文书写，买方 5 份，卖方 2 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工业大学。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地点位于：北京工业大学指定地点。

4. 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书第 4 项。

6. 违约赔偿

6.2 违约赔偿通知期限：5 个工作日。

16. 履约保证金

16.4 卖方须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全部项目资料交付并且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卖方。

17. 合同生效和其他

17.4 保密责任

买卖双方均应对本合同的内容、产品及服务的信息等相关情况、其他标明保密的资料文件或信息予以保密。未经保密信息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的接收方违反本条规定泄露披露方的保密信息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接收方承担。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收方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为公众所知悉。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通知，贵单位在我公司组织的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教学科研组团、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科研办公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03包)(项目编号：BJJQ-2025-1228-03)公开招标采购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为本分包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5200000.00

请贵单位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持此通知书与北京工业大学洽谈合同事宜并签订采购合同。

请贵单位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持将合同扫描件发送到 yw01@hejq.net 办理合同备案。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BJJQ-2025-1228/03 包

项目名称：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教学科研组团、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科研办公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分项报价（人民币元）	备注
1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及审核	1404000.00	无
2	招标文件审计	104000.00	无
3	合同审计	104000.00	无
4	工程计量与价款支付审计	364000.00	无
5	材料设备的投资控制	312000.00	无
6	隐蔽工程验收审计	260000.00	无
7	工程价款调整审计	364000.00	无
8	工程竣工结算审计	1664000.00	无
9	参加相关会议	156000.00	无
10	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	156000.00	无
11	资料管理工作	156000.00	无
12	新校区一期跟踪审计业务整体牵头工作 (仅针对01包)	无	无
13	其他工作	156000.00	无
合计（总价）		5200000.00	

3、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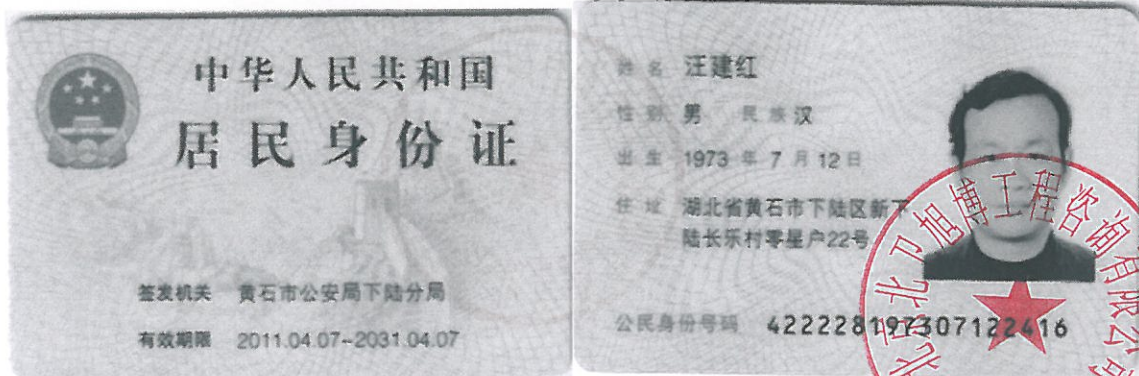
本人汪建红（姓名）系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李艳（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教学科研组团、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科研办公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名称）合同签署、项目实施等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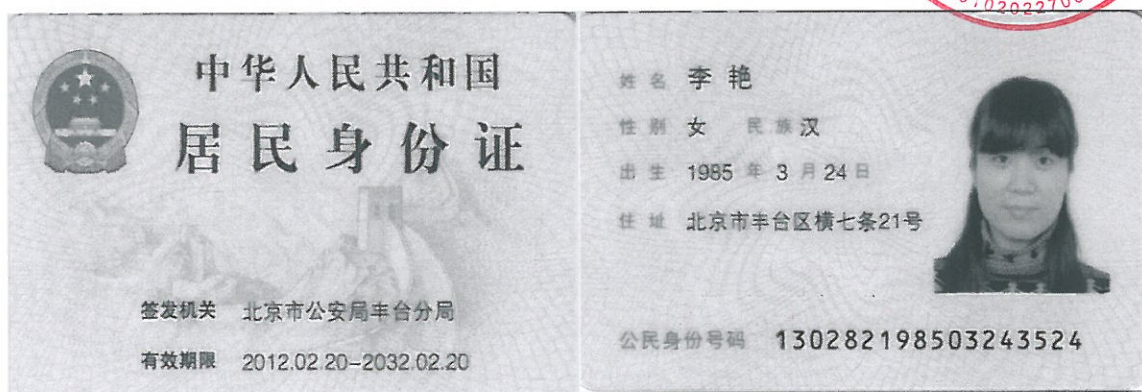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北京北卫旭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汪建红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艳

中标企业法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4、采购需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1	1.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审核(P44)	1.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审核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要求,根据施工图纸等必要资料,对学校建设工程管理部门组织编制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和差异对照,并对审核中发现的施工图纸的错、漏、碰等现象,出具招标图纸询问意见及审核意见。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1.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审核”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 承诺按照按照采购人要求,根据施工图纸等必要资料,对学校建设工程管理部门组织编制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和差异对照,并对审核中发现的施工图纸的错、漏、碰等现象,出具招标图纸询问意见及审核意见。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一节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及审核”(P461-P484)	无偏离	无
2	2.招标文件审计(P44-P45)	2.招标文件审计 投标人对项目管理全过程中的各参建单位(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等)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答疑文件等招标过程文件进行审核。 审查招标方式和程序是否合理、合法;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及资质要求是否合理;组成招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描述是否准确、客观,评标办法和标准的选择是否合理;开标、评标、定标的程序是否公开、公平等。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2.招标文件审计”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 我司承诺对项目管理全过程中的各参建单位(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等)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答疑文件等招标过程文件进行审核。按照相关规定审查招标方式和程序是否合理、合法;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及资质要求是否合理;组成招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描述是否准确、客观,评标办法和标准的选择是否合理;开标、评标、定标的程序是否公开、公平等。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二节 招标文件审计”(P485-P489)	无偏离	无
3	3.合同签订与执行审核(P45)	3.合同签订与执行审核 投标人负责对该项目的各类合同文件进行审核,包括施工合同、服务合同和物资采购合同,并做好合同审计台账,提出合同文件的审核意见。按照采购人要求,投标人根据合同和项目实施实际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3.合同签订与执行审核”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 承诺负责对该项目的各类合同文件进行审核,包括施工合同、服务合同和物资采购合同,并做好合同审计台账,提出合同文件的审核意见。按照采购人要求,根据合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招标文件要求 情况,对各参建单位的付款情况进行审核,把握施工进度、参与形象进度验收,对形象进度拨款进行审核,杜绝出现超付工程款现象。并出具审核意见。对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变更洽商和索赔费用等相关投资控制工作进行全面认真审核,提出审计意见。	同和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对各参建单位的付款情况进行审核,把握施工进度、参与形象进度验收,对形象进度拨款进行控制,杜绝出现超付工程款现象。并出具审核意见。对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变更洽商和索赔费用等相关投资控制工作进行全面认真审核,提出审计意见。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三节 合同签订与执行审核”(P490-P514)		
4	4.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等审核(P45)	4.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等审核 按照采购人要求,对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进行合理性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4.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等审核”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完全按照采购人要求,对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进行合理性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四节 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等审核”(P516-P522)	无偏离	无
5	5.材料设备的投资控制(P45)	5.材料设备的投资控制 对涉及该项目的主要设备和材料进行市场询价,对暂估价材料和设备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5.材料设备的投资控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对涉及该项目的主要设备和材料进行市场询价,对暂估价材料和设备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五节 材料设备的投资控制”(P523-P526)	无偏离	无
6	6.隐蔽工程验收收审(P45)	6.隐蔽工程验收收审 投标人负责参与施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隐蔽工程验收,做好验收审计记录及台账;对工程设计变更、隐蔽工程、施工现场签证手续的真实、合理、合规、及时、完整进行审计。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6.隐蔽工程验收收审”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负责参与施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隐蔽工程验收,做好验收审计记录及台账;对工程设计变更、隐蔽工程、施工现场签证手续的真实、合理、合规、及时、完整进行审计。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六节 隐蔽工程验收收审”(P527-P530)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7	7.工程价款调整审计 整审计 (P45)	7.工程价款调整审计 投标人应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洽商、现场签证、工程索赔、风险价差调整及暂估价调整进行审查,出具审计意见,建立台账。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7.工程价款调整审计”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洽商、现场签证、工程索赔、风险价差调整及暂估价调整进行审查,出具审计意见,建立台账。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六节 隐蔽工程验收审计”(P530-P531)	无偏离	无
8	8.工程竣工结算审计 算审计 (P45)	8.工程竣工结算审计 按照采购人要求,负责该项目总包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工程结算工作开始前,向施工总承包、监理单位明确工程结算上报和审核的具体要求(工程结算方案和程序等)。依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施工图纸、变更、签证、现场勘察、市场调研等资料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并出具结算审计报告。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8.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按照采购人要求,负责该项目总包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工程结算工作开始前,向施工总承包、监理单位明确工程结算上报和审核的具体要求(工程结算方案和程序等)。依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变更、签证、现场勘察、市场调研等资料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并出具结算审计报告。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八节 工程竣工结算审计”(P532-P543)	无偏离	无
9	9.参加相关会议及汇报工作 (P45-P46)	9.参加相关会议及汇报工作 投标人必须参加每周1次的监理例会,发表审计意见,提出审计要求,做好会议记录。每月出具月报情况汇报,每半年出具半年情况汇报,施工工程验收后出具跟踪审计项目总报告。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9.参加相关会议及汇报工作”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必须参加每周1次的监理例会,发表审计意见,提出审计要求,做好会议记录。每月出具月报情况汇报,每半年出具半年情况汇报,施工工程验收后出具跟踪审计项目总报告。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九节 参加相关会议及汇报工作”(P544-P546)	无偏离	无
10	10.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	10.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 投标人对重点关注关键环节,重要节点,如主要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10.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46)	材料进场、隐蔽工程、现场签证等，并后附相关的支撑材料。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须对重点关注关键环节、重要节点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如主要材料进场、隐蔽工程、现场签证等，并后附相关的支撑材料。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十节 建立工程审计工作日志”（P547-P548）		
11	11.资料管理工作 (P46)	11.资料管理工作 投标人对项目管理全过程的审计资料的完整性负责，分类编制过程审计的各种成果性文件，审计结束后，全部档案经整理后交付采购人，包括纸质资料、影像资料、电子文档。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11.资料管理工作”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对项目管理全过程的审计资料的完整性负责，分类编制过程审计的各种成果性文件，审计结束后，全部档案经整理后交付采购人，包括纸质资料、影像资料、电子文档。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十一节 资料管理工作”（P549-P568）	无偏离	无
12	13.其他工作 (P46)	13.其他工作 (1) 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出具阶段性审计报告； (2) 按照采购人要求，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3) 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司承诺完全按照“13.其他工作”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开展审核服务。 服务响应承诺：我司承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出具阶段性审计报告；我司承诺按照采购人要求，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我司承诺全力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任务。 注：具体说明及解释详见“9-3-3 第一章 第十二节 其他工作”（P569-P573）	无偏离	无
13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 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对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教学科研组团、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科研办公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进行过程跟踪审计，此次服	我司完全响应“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一）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全部条款要求，承诺如下： 对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教学科研组团、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科研办公组团建设项目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进行过程跟踪审计，此次服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一) 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P43-P44)	审计服务进行过程跟踪审计, 此次服务涵盖招投标、施工阶段及竣工结算阶段等审计工作, 服务内容具体包括: 工程量清单审核、最高投标限价审核、施工、监理及其他采购合同审核、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索赔等事项审核、上述事件涉及的工程价款调整审核、施工进度、质量及安全控制管理等工作内容质量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要求。 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位于一期整体用地北侧, 用地面积约 12.62 公顷。总建筑面积 168368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7885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30483 平方米, 主要建设学生宿舍、图书馆、食堂、后勤及附属用房、人防工程兼车库等。总投资 135265 万元, 其中工程费 12184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6976 万元, 预备费 6441 万元。 教学科研组团位于一期整体用地北侧, 用地面积约 16.68 公顷。总建筑面积 175416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41593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33823 平方米, 主要建设教室、实验实习用房、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食堂、单身教师宿舍、后勤及附属用房、留学生生活用房、外籍教师生活用房、设备用房、人防工程兼车库、能源站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总投资 159299 万元, 其中工程费 143517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8196 万元, 预备费 7586 万元。	务涵盖招投标、施工阶段及竣工结算阶段等审计工作, 服务内容具体包括: 工程量清单审核、最高投标限价审核、施工、监理及其他采购合同审核、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索赔等事项审核、上述事件涉及的工程价款调整审核、施工进度、质量及安全控制管理等工作内容质量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要求。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南区宿舍及公共服务组团位于一期整体用地中侧靠南，用地面积约 22.60 公顷。总建筑面积 16760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337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4236 平方米，主要建设学生宿舍、实验实习用房、体育馆、食堂、后勤及附属用房、人防工程兼车库等。总投资 316460 万元，其中工程费 1337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0729 万元，预备费 7222 万元，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项目土地费补助 164802 万元。 科研办公组团位于一期整体用地南侧，用地面积约 9.30 公顷。总建筑面积 22729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7915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8141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室、实验实习用房、校行政用房、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会堂、师生活动用房、学生宿舍、食堂、后勤及服务用房、继续教育用房、设备用房、人防工程兼车库等。总投资 200025 万元，其中工程费 1807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726 万元，预备费 9525 万元。			
14	(二) 本项目预算金额 (P44)	(二)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366.96 万元，具体分包预算金额详见第一章。	我司承诺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	无偏离	无
15	(三)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P44)	(三)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第一章。	我司完全响应“（三）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所有条款内容要求。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16	二、采购标的需求执行的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P44-P46)	二、采购标的需求执行的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 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854-2024)、《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范》等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及北京市相关标准。	我司承诺：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854-2024)、《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范》等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及北京市相关标准。	无偏离	无
17	三、采购标的需求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P46-P48)	(二) 组织方案 1. 全过程跟踪审计实施方案编制要求 (1) 成立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组。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需要，在审计实施前成立项目组，设项目负责人1名；土建或安装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1名，其他人员不少于6人(土建、安装专业各不少于3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和土建、安装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协调各相关方的关系，参加重要协调会议，解决重大疑难和争议问题，对项目组进行管理。土建、安装专业工程师日常工作及管理，参加监理例会，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项目组应配备能胜任本工程建筑、结构、装修、给排水、暖通、强电、弱电、市政、绿化等各专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我司承诺完全响应“(二)组织方案”所有条款要求，承诺如下： 1. 全过程跟踪审计实施方案编制要求 (1) 成立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组。根据本工程的实际需要，在审计实施前成立项目组，设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人员1名；土建及安装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各1名，其他人员共计23人(其中土建专业12人，安装专业10人，招标文件及合同审核2人；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中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7人，注册造价工程师占比约85%；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同等人员共计18人，占比约70%，另根据招标人委托的具体项目情况可随时增派储备专业造价工程师投入项目咨询工作，最大程度上满足本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开展，保障项目运行)。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和土建、安装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协调各相关方的关系，参加重要协调会议，解决重大疑难和争议问题，对项目组进行管理	正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的专业工程师,应明确工程各阶段审计人员的配置和审计时间安排,所有审计人员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和团队意识,按照合同约定积极、认真、负责地完成审计咨询工作。 (2)明确全过程跟踪审计管理目标和各阶段审计任务。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项目特点,结合自身业务能力,制定招投标、施工(工程变更洽商、材料设备采购、隐蔽工程勘查验收、工程进度款支付、暂估专业工程招标、索赔费用审核等)、竣工结算等工程各阶段和主要环节的审核流程和管理目标。 (3)制订质量控制措施。 (4)制订工作进度控制措施。 (5)作出服务承诺。 (6)满足全部工作进度、到场、跟踪审计情况报告、审计成果文书、审计项目组考核、保密要求。 (7)(仅针对01包)对统筹协调新校区一期整体跟踪审计业务的方案,根据工程项目的特点,制定工作方案和管理目标。 2.工作进度要求 (1)工程量清单审核: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2)招标控制价审核: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3)竣工结算审计: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4)施工阶段跟踪审计: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洽商、工程	理。土建、安装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具体负责土建、安装专业工程日常审计及管理,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项目配备能胜任本工程建筑、结构、装修、给排水、暖通、弱电、强电、市政、绿化等各专业造价咨询服务的专业工程师,应明确工程各阶段审计人员的配置和审计时间,所有审计人员应具备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和团队意识,按照合同约定积极、认真、负责地完成审计咨询工作。 (2)明确全过程跟踪审计管理目标和各阶段审计任务。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项目特点,结合自身业务能力,制定招投标、施工(工程变更洽商、材料设备采购、隐蔽工程勘查验收、工程进度款支付、暂估专业工程招标、索赔费用审核等)、竣工结算等工程各阶段和主要环节的审核流程和管理目标。 (3)制订质量控制措施。 (4)制订工作进度控制措施。 (5)作出服务承诺。 (6)满足全部工作进度、到场、跟踪审计情况报告、审计成果文书、审计项目组考核、保密要求。 (7)(仅针对01包)对统筹协调新校区一期整体跟踪审计业务的方案,根据工程项目的特点,制定工作方案和管理目标。 2.工作进度要求 (1)工程量清单审核: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2)招标控制价审核: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3)竣工结算审计:按采购人工作时限。 (4)施工阶段跟踪审计: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洽商、材料设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进度款支付、暂估专业工程招标、索赔费用审核等应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随送随审，全部工作应在工程建设竣工四方验收前完成。 (5) 其它审核：按采购人要求。 3.到场要求：投标人员应在确认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事项；勘察验收隐蔽工程；参加监理例会；工程量现场实地勘察核实和其它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到达施工现场或学校，随叫随到。 4.跟踪审计报告要求：每月出具月报情况汇报，每半年出具半年情况汇报；竣工结算审计完成时同步出具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总结报告。 5.审计成果文书要求每个审核事项完成后，应出具审核咨询文书，由投标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按审核时间、专业章，按审核时间、专业统一编号，经采购人审计部门确认后送达建设管理部门、总承包单位等相关部门。 6.审计项目组考核要求：采购人审计部门同时参加建设工程管理部门意见对审计项目组进行工作考核，内容包括：工作效率、工作能力、工作成效、工作配合等。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审计项目组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和各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 7.保密要求：投标人应保守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方案、设计概算、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文件、各类合同、图纸等信息资料以及投标人出具的各种审计成果文件，投标人有全面的保密制度文件（含保密协议模板、保密责任清单）、明确涉密人员、资料范围及管控流程、针对多单体工程特点，提出专项保密方案等。	备采购、隐蔽工程勘察验收、工程进度款支付、暂估专业工程招标、索赔费用审核等应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随送随审，全部工作应在工程建设竣工四方验收前完成。 (5) 其它审核：按采购人要求。 3.到场要求：投标人员应在确认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现场签证事项；勘察验收隐蔽工程；参加监理例会；工程量现场实地勘察核实和其它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到达施工现场或学校，随叫随到。 4.跟踪审计报告要求：每月出具月报情况汇报，每半年出具半年情况汇报；竣工结算审计完成时同步出具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总结报告。 5.审计成果文书要求每个审核事项完成后，应出具审核咨询文书，由投标人员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按审核时间、专业统一编号，经采购人审计部门确认后送达建设管理部门、总承包单位等相关部门。 6.审计项目组考核要求：采购人审计部门同时参加建设工程管理部门意见对审计项目组进行工作考核，内容包括：工作效率、工作能力、工作成效、工作配合等。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审计项目组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和各专业工程师现场负责人。 7.保密要求：投标人应保守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方案、设计概算、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文件、各类合同、图纸等信息资料以及投标人出具的各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果文件, 投标人有全面的保密制度文件(含保密协议模板、保密责任清单)、明确涉密人员、资料范围及管控流程、针对多单体工程特点, 提出专项保密方案等。 8. 承诺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响应, 争议问题 48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并配备专职对接人员。 9. 针对多单体工程提出分标段服务衔接方案(如跨标段争议协调流程、资料交叉复核机制)。	8. 承诺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响应, 争议问题 48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并配备专职对接人员。 9. 针对多单体工程提出分标段服务衔接方案(如跨标段争议协调流程、资料交叉复核机制)。		
18	三、采购标的需求量、安全、技术规范、物理特性等要求 (三) 人员要求 (P48-P49)	(三) 人员要求 1. 有专人负责本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工作。 2. 成立项目组, 项目组要合理配备各专业的成员满足项目咨询需求, 并提供拟派人员情况的说明及相应的资格证明。 3. ★项目配备 1 名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为具有执业资格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人员简介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项目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 1 名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和 1 名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提供人员清单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 ★项目组成员必须正式在册, 不得使用挂靠队伍(需提供项目组成员开标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记录或劳动合同)。 6.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需根据项目情况合理配置, 以具体项目要求为准。 7. 项目组成员的资历、素质和构成应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且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报的成员一致。 8. 投标人应在整个服务期内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 适时增派精通本行业务、具有丰富经验	我司承诺完全响应“(三) 人员要求”的所有条款内容, 承诺如下: 1. 有专人负责本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工作。 2. 成立项目组, 项目组要合理配备各专业的成员满足项目咨询需求, 并提供拟派人员情况的说明及相应的资格证明。 3. ★项目配备了 1 名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执业资格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且具备高级职称证书。(提供人员简介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具体内容详见: 9-2 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 4. ★项目除项目负责人外至少配备 1 名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和 1 名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提供人员清单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具体内容详见: 9-2 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 5. ★项目组成员必须正式在册, 不得使用挂靠队伍(需提供项目组成员开标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记录或劳动合同)(具体内容详见: 9-2 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 6.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需根据项目情况合理配置, 以具体项目要求为准。 7. 项目组成员的资历、素质和构成应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且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报的成员一致。 8. 投标人应在整个服务期内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 适时增派精通本行业务、具有丰富经验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的顺利进行。所投入的人员必须能够适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作要求。 9.尽管已按投标文件中的人员进场计划投入了人员,但若采购人认为所投入的人员仍不能满足工作的需要而影响了工作质量、进度及合同项下其他方面的内容时,采购人有权要求增加投入的人员,投标人应立即予以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0.投标人可根据开展工作的需要和招标文件中对工作人员的相应资质要求自行聘用所需的辅助工作人员,此项工作应视为已包括在正常的管理服务费用范围之内,投标人应将其相关费用计入费用的报价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1.★不得少于3人提供驻场服务(包括项目负责人和1名土建专业造价师和1名安装专业造价师),并根据现场工作需要,随时按采购人要求增加驻场人员,受托业务不得分包、转包给投标人以外的单位和人员。项目要求项目小组在合同履行期内人员必须满足采购人的全部工作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验的专业人员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所投入的人员必须能够适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作要求。 9.尽管已按投标文件中的人员进场计划投入了人员,但若采购人认为所投入的人员仍不能满足工作的需要而影响了工作质量、进度及合同项下其他方面的内容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另外增加投入的人员,投标人应立即予以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0.投标人可根据开展工作的需要和招标文件中对人员的相应资质要求自行聘用所需的辅助工作人员,此项工作应视为已包括在正常的管理服务费用范围之内,投标人应将其相关费用计入费用的报价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1.★不得少于3人提供驻场服务(包括项目负责人和1名土建专业造价师和1名安装专业造价师),并根据现场工作需要,随时按采购人要求增加驻场人员,受托业务不得分包、转包给投标人以外的单位和人员。项目要求项目小组在合同履行期内人员必须满足采购人的全部工作要求,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9-2 实质性要求响应情况)		
19	四、采购标的需求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P49)	四、采购标的需求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履行时间:自合同签订至审计服务完成。 履约地点:北京工业大学指定地点。	我司完全满足“四、采购标的需求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所有条款要求,承诺如下: 履行时间:自合同签订至审计服务完成。 履约地点:北京工业大学指定地点。	无偏离	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20	五、采购标的考核标准(P49-P50)	五、采购标的考核标准 履约考核时间：根据工程进度组织履约验收。 履约考核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履约验收，相关部门和乙方共同完成。 履约考核程序： 1. 中标人（合同乙方）提出验收申请； 2. 中标人（合同甲方）制定验收方案； 3. 成立验收小组； 4. 组织验收； 5. 验收资料归档。 履约考核内容：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854-2024）及采购人要求。 履约考核标准：符合采购合同、招标文件的要求。 履约考核其他事项：无	我司完全满足“五、采购标的考核标准”所有条款要求，承诺如下： 履约考核时间：根据工程进度组织履约验收。 履约考核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履约验收，相关部门和乙方共同完成。 履约考核程序： 1. 中标人（合同乙方）提出验收申请； 2. 中标人（合同甲方）制定验收方案； 3. 成立验收小组； 4. 组织验收； 5. 验收资料归档。 履约考核内容：工程跟踪审计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 50500-2024）、《房屋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854-2024）及采购人要求。 履约考核标准：符合采购合同、招标文件的要求。 履约考核其他事项：无	无偏离	无

5、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自验收单签字之日起，我公司将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全面配合采购人及其上级单位开展各类审计检查工作。服务内容广泛，包括资料调阅、问题解释、补充说明等。对于历史数据，确保可追溯、可核查，响应时效严格控制在 24 小时内。一般性问题要求在 1 个工作日内完成闭环处理，以高效的服务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

在售后服务期间，我公司将建立完善的服务流程和质量控制体系。所有售后支持工作均以书面记录留存，保证过程透明、责任清晰。每一次服务记录都将详细记载服务时间、服务内容、处理结果等信息，便于采购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定期对服务记录进行分析和总结，不断优化服务流程和提高服务质量。

为了更好地满足采购人的需求，我公司还将安排专业的售后团队，随时待命。团队成员均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快速、准确地解决各种问题。此外，还将与采购人保持密切的沟通，及时了解采购人的反馈和意见，不断改进服务水平。通过以上措施，确保在两年的售后服务期内，为采购人提供优质、高效、专业的服务。

对于一般性问题，会在 1 个工作日内完成分析与答复，并提交书面说明材料。如果涉及数据调整或报告补充的内容，会经内部复核后及时提交更新成果。

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并制订出针对性的业务培训与业务建设计划，为项目的后续进展提供帮助。

为确保服务闭环管理，所有售后支持工作均以保障审计成果可追溯、可验证为目标。具体为：

- 1、建立详细的售后问题处理台账，记录问题的提出时间、响应时间、处理过程和最终结果；
- 2、定期对售后问题处理情况进行复盘和总结，不断优化处理流程和方法；
- 3、在处理售后问题过程中，保持与采购人及其上级单位的密切沟通，及时反馈处理进度和结果；
- 4、通过线上或线下的服务方式，为委托方提供业务培训，更好的了解项目情况。

